**自願拋棄信徒（執事）資格聲明書**

本人○○○因○○○○○○事由無法繼續參與廟務（或因故無意願繼續參與廟務），自願放棄信徒資格，此後不對○○○（寺廟名稱）主張有關信徒（執事）之權利與義務，特立此書為憑。

此 致

○○○（寺廟名稱）

立書人：○○○（簽名或蓋章）

住址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